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6/1995/11

3 January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三十九届会议

1995年3月15日至4月4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2¹

优先主题：发展

促进扫盲、教育及培训，

包括专门技术

秘书长的报告

¹ E/CN.6/1995/1。

95-00134

提 要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确定“促进扫盲、教育及培训，包括专门技术”作为发展领域的优先主题，供三十九届会议审议。本报告根据为审查这一主题而举行的一次专家组会议的结论而编写，列出了在各级妇女教育中所取得的进展，并叙述了妇女享受教育及取得成就在区域及分区各级尚存在的障碍。受教育的权利已普遍得到承认。妇女教育被认为是公共行动的强有力工具，也是经济和社会变革的催化剂。发展中国家在女孩教育机会方面的投资也许是所有投资中收益最大的一种。最近的焦点已从单纯获得受教育机会转到教育的质量、类型和适合性和对妇女的终身培训。消除课程、教科书和教师态度中的性别偏见和实行支助性措施是改进妇女教育的途径。为了帮助妇女进入二十一世纪，改善接受科学技术培训的机会也被认为是重要的。专家组会议建议改变教育政策、增加受教育的机会、改变学习环境，和为处境特别困难的女孩和妇女举办更多的活动。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导 言	1 - 2	4
性别、教育和培训问题	3	4
A. 妇女教育的基本原理	3 - 6	4
B. 女孩受教育的障碍	7 - 11	5
C. 消灭妇女文盲	12	6
D. 各级正规学校教育取得的进展	13 - 16	7
E. 非正规教育的补充作用	17 - 18	8
F. 从事科学技术的妇女	19	8
G. 从事教学的妇女	20	8
H. 教育质量	21 - 22	9
附件 有关性别、教育和培训的专家组会议的结论和建议		11

导 言

1. 根据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 1990/15 号决议中,决定该委员会应在其第三十九届会议上,作为发展领域的优先主题,审议“促进扫盲、教育及培训,包括专门技术”的问题,并为将于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通过的最后文件行动纲领中有关战略行动的一节准备一份报告。这个主题是由审查和评价《提高妇女地位内罗毕前瞻性战略》的执行情况中得出的建议和结论所提出的。在前瞻性战略中,教育被认为是“全面促进和改善妇女地位的基础”(第 163-173 段)。¹ 有关妇女教育的建议见作为一个发展领域提出来的,但在《战略》的其他许多节中都提到正规和非正规教育及培训的必要性。《战略》并没有具体要求妇女在各级的入学率方面都要对等,但要求在获得资金,特别是教育与培训方面要“机会均等”。

2. 为了帮助审议这个主题,联合国秘书处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提高妇女地位司召开了一项有关性别、教育和培训的专家组会议。会议于 1994 年 10 月 10 日至 14 日在都灵(意大利)国际培训中心举行。讨论会的主要结论和建议见本报告的附件。本报告第一部分的分析利用了为专家组会议准备的背景文件和工作文件。

性别、教育和培训问题

A. 妇女教育的基本原理

3. 《世界人权宣言》主张“人人皆有受教育之权”。²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呼吁消除对妇女的歧视以保证在教育方面享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第 10 条)。³ 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不妨采取公约第 4.1 条中重申并载于关于暂时特别措施的第 5 号一般性建议中的“适当措施”。委员会鼓励各缔约国更多利用诸如积极行动、优惠待遇和配额制等特别措施以推动把妇女纳入教育。

4. 普及教育世界会议（泰国宗甸，1990年）提请注意教育机会方面的性别差距及其对人的发展带来的后果。《儿童权利公约》也包括有关受教育权，包括义务和免费初等教育和人人均有享受中等、职业和高等教育权利的规定。⁴ 它还要求男孩和女孩有受教育的平等权利并肯定了教育作为一种社会与文化权利的重要性。

5. 教育由于其对健康、死亡率、生产率、家庭收入和生育率的影响，是一个发展的动原。如果妇女是发展的关键动原，那么她们教育程度的任何提高都会带来更大的社会与经济效益。潜在的经济利益来自妇女在正式劳动力市场上创收能力的提高和她们更多地参加非正规经济部门。

6. 妇女教育的社会收益不仅仅是个人的福利，对国家的发展也是必不可少的。许多研究材料已表明妇女受的教育越高，孩子就越健康，婴儿死亡率就越下降。受过教育的母亲就更具备了良好的卫生和环境卫生习惯。她们生的孩子少一些，也晚一些，这样就增加了家庭用于每个孩子的资源。母亲所受的教育比父亲所受的教育对孩子的培养起着更大影响，大大影响了学生的学习兴趣、成绩以及学习习惯。受过教育的妇女和女孩有更多的环境意识，对社会、经济和政治制度也有更多了解。

B. 女孩受教育的障碍

7. 女孩受教育碰到了经济、文化、社会、政治和教育方面的限制。城市和乡村的住地和社会阶级都影响了入学。贫苦的农村妇女更可能是文盲，无法进培训班和受更高的教育。由于公共教育制度不是一个整体，穷人进的都是质量低的学校，处于不利地位的群体更易受到影响。

8. 送女孩上学的直接费用和机会成本影响了父母对他们女儿受教育的决定。一个学生上小学每年的费用可能高达一个农村家庭一年的现金收入；中等教育的费用更高。如果一个家庭决定让孩子受教育，文化和经济考虑往往对男孩有利。在许多发展中国家，即使上学是由国家负担，但教育费用很大部分是由私人负担，包括学费、

课本费、交通、制服的开支以及学生花在学校中时间的机会成本。如果女孩比男孩作更多的家务活动和市场工作和承担更多的家庭工作,父母就不愿意送女儿去上学。经验表明义务教育法和免收学费的初级教育还不足以使男女的入学率相等。也许需要采取一些具体的着眼于性别的干预措施,例如允许女孩子把幼小弟妹带到学校去,为工作母亲建立日托所,或引进简单技术以取代提水或拾柴所花费的时间,从而减轻女孩的家务活,这样来降低教育女孩的机会成本。

9. 学校的地理位置和住家距学校的远近也对女孩入学不利,特别是考虑到保安和性安全的原因。在为了保护女孩的名誉而需要使她们与人隔绝开来的情况下,从青春期一开始就限制女孩到处跑。学校组织的父权制、缺少女教师、早婚及怀孕等社会-文化因素以及割礼等传统习俗也妨碍了女孩入学。

10. 健康不佳和营养不良使女孩在学校的成绩欠佳。在有些发展中国家,男孩在各方面,特别在理科和数学方面成绩优于女孩。学术成就的性别差异来自女孩学习机会少,缺乏行为榜样,师资培训不足以及缺少支助女孩学习的制度。旷课和退学率也更高些。

11. 有残疾的女孩和妇女由于教育设施无法满足她们的特殊需要而无法受到教育和培训。为残疾女孩和妇女提供平等机会涉及的费用使得许多政治决策人无法提供适当的所需服务。少数民族及社团和土著居民的子女由于他们的独特文化和语言应受到尊重和保护,因而有其特殊的教育需要。在许多国家,在特殊的女孩群体如移民、土著居民、残疾女孩及贫困女孩中,教育改善的情况明显不足。

C. 消灭妇女文盲

12. 全世界共有九亿零五百万男女文盲,其中 65% 为妇女。大约还有同样数目的男女可以称为功能性文盲。通常经过普查访问得出的文盲率总是低估了文盲真正的普遍程度。在消除成人文盲和缩小男女文盲间的差距方面已取得重要进展。非洲、

亚洲和太平洋地区的高文盲率反映了过去的歧视和缺乏教育。在目前的15-24岁的年龄组中,由于入学率提高,文盲率已大大下降。在有大量土著居民的国家中,男女识字率的差异更大些。在发达国家里,移民人口和贫穷居民中文盲的比率更高些。大规模扫盲运动是在一个既定时间范围内在成人妇女中消灭广泛的文盲现象的一个有效战略。扫盲战略只有在考虑到妇女的社会条件和把它同创收活动联系起来时才能取得成功。

D. 各级正规学校教育取得的进展

13. 在过去十年间,为吸引女孩入小学已作出了实质性的成功努力。在区域范围内,除非洲和亚洲外,女孩入学率已实现了同男孩的平等。在撒哈拉沙漠以南的非洲和中亚和南亚入学率最低,有些国家几乎一半的达到小学入学年龄的孩子没有上学,其中大部分为女孩。在人口增长率高的许多国家里,新教育设施的规划未能满足实际需要。八十年代的经济危机和结构调整措施对教育制度的影响表现为工资削减,教师数量下降和用于物资上的开支减少。

14. 研究材料表明,随着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的增加,妇女入学率提高了,妇女一般来说越来越同男子达到平等。这并不是自动实现的,因为有些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相对高的国家妇女入学率的进展情况却使人失望,而某些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低的国家由于有意识地实施了促进妇女教育的教育政策,却取得突出成功。如果促进社会经济普遍增长的宏观经济政策再辅之以具体适应妇女人口的特点和需要的教育政策,那么妇女教育取得进展的机会就会万无一失了。

15. 在发达国家,受高等教育的男女数目已接近一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及东欧,高等教育中妇女的比例比男子高。目前正在出现一个普遍的转变,即从比例上说女性人口趋向于比男性人口受到更良好的教育。在高等教育很不足的那些国家里,建立远距离学习方案会使那些由于流动和家庭情况而无法像正式学生那样按时

上课的女生得到好处。

16. 中学和大学的女学生们仍然集中于传统的学习领域。然而,更多妇女进入了以前由男生为主导地位的学习领域。虽然入学和获得成就的机会实现了平等,但妇女在取得专业资格和报酬方面仍然落在后面。受过教育的年轻妇女的资格和期望同她们加入劳动力市场的机会之间越来越不相符合。课程和科目内容并不适应经济和社会-文化现实的需要。

E. 非正规教育的补充作用

17. 在男女享受正规教育机会不平等的许多国家中,对学校儿童及青年的基础教育提供的非正规做法增加了。许多教育工作者赞成这些做法,把它们看做是提高受教育机会和改进实绩的一种暂行措施。非政府组织是在学校环境以外向校外儿童提供非传统的、以针对学习者的课程和灵活时间表为基础的方案的主要伙伴。

18. 各种组织,包括非政府组织、政党、教育机构和基金会,为妇女推行了终身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对成年妇女进行的教育活动是提高妇女觉悟和自信心的一个主要组成成分。例如扫除法盲就很重要,因为这是使妇女认识到她们的人身权利的一个必要工具。

F. 从事科学技术的妇女

19. 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及其对全球市场与各种经济体系的影响向教育制度和决策者们提出了新的挑战。发展中国家的许多妇女培训班只限于传统上的家务活动并且集中在主要城市和少数几个省。妇女很少参加高等教育中的科技和研究方案。几乎没有女研究人员积极从事确定下个世纪的研究方案和研究议程。

G. 从事教学的妇女

20. 男女教师的比率因教学水平不同而有差异。小学一级女教师比例高,中

学则下降，大学及同等机构中进一步减少。虽然在全球，高等教育中女教师数目在增加，但终身职位主要集中在男老教师中。在地位高、薪资优厚的类别中妇女一般较少，却受雇于缺乏晋升机会的辅助职位中。在偏远农村地区，缺少女教师对女孩入学有影响。此外，教师培训经费不够，薪资也缺少竞争力。

H. 教育质量

21. 教育质量是一个超过入学率、成绩和基本教育需要而与提高结业率、重要的认识和提高能力有关的问题。在过去十年内，对教育和培训中存在的性别的固定看法和成见作了很多研究。在大学肄业生和毕业生中制订妇女研究方案最明显地承认了有必要研究社会上的性别问题和教育、培训和研究中的性别成见。人们日益一致认识到要利用有关教育中性别成见的知识来确定和实施改变教育机构中性别歧视的行动纲领。妇女教育可以通过课程改革、改进教师培训、刺激办法和其他一些支助性措施（奖学金、减收学费、寄宿便利条件、学校供应午餐、咨询、儿童保育服务）来加以改进。

22. 许多国家政府首先从教科书和课程中消除了性别成见，但往往没有采取进一步行动。经验表明，必须主要在教学过程中实现平等，以便使男女孩子在教育中享有平等机会。教育中性别意识可以通过为教师举办照顾性别的培训班和制订教材、试验性项目和着重于不同参与者，包括女孩子和她们的父母、教师及行政人员的培训中心来加以促进。

注

¹ 《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成就世界会议的报告，内罗毕，1985年7月15-26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85.IV.10）。

² 大会第217A（III）号决议。

³ 大会第34/180号决议。

⁴ 大会第 1386 (XIV) 号决议。

⁵ 教科文组织,《世界教育报告》(巴黎,1993 年)。

附 件

有关性别、教育和培训的专家组会议的结论和建议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序言	1 - 13	12
二、建议	14 - 51	15
A. 教育政策	14 - 26	15
B. 受教育机会	27 - 39	20
C. 学习环境	40 - 48	24
D. 处境特别困难的女孩和妇女	49 - 51	29

一、序言

1. 在二十一世纪即将来临之际，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将使我们有机会评价和巩固全世界妇女取得的许多成就并明确为满足她们的持续需要而应进行的干预。在教育领域，为提高妇女和女孩受教育和培训机会和改进其质量取得了明显成绩。但是，要满足例如大约 9 亿零 5 百万男女文盲（其中 65% 为妇女）的需要还有很多事要做。

2. 今天世界已同 1975 年和 1985 年的世界有所不同。要应付的挑战更大了。今天，世界面临生产和贸易的全球化，对各种宗教的基本信仰更加强烈，国民预算削减，种族对抗加剧。另一方面，人们预期和应用了更广泛的民主定义，正在出现兼收并蓄的政治制度，从事大规模运动的个人和团体正在显示出它们是合法的社会行为者。

3. 世界上的各种不同潮流向妇女提出了特别的挑战。日益知识集约型社会的出现和信息与传播技术的发展要求妇女受到适当的教育和培训以便在当代社会中发挥作用。此外，教育和培训应能使妇女在一个不断变化的经济、社会和文化环境中能得心应手地活动。经济环境的变化包括正规部门根据全球经济改组转换其性质，结果就要求妇女适应新的机会和情况，为妇女创造了机会同时也带来限制的中小企业，它们的重要性日增。同样情况也符合于经济灵活性的提高，它为男女提供了更好地分担家庭、社会和经济责任的机会。环境退化给女孩和妇女带来了不利影响。许多住在农村和偏远地区的妇女，她们靠天吃饭，她们能使用的资财使她们越来越难于生存下去，她们要付出的时间与精力进一步限制了她们参加教育。

4. 对于把性别作为对社会秩序有决定性影响的一种力量来加以理解的概念、理论和实践已经成熟并越来越变得复杂。本报告强调采取一种着眼于性别的做法使妇女和男子都认识到并重新评价历史上妇女的经验、技能和对文化、经济和社会生活

的贡献；共同分担家务和抚育的责任；作为自觉的、积极和负责的公民参加社会，享受在平等团结基础上的两性关系，重视容忍、差别及和平解决冲突。这种做法要求个人和群体认识到性别歧视造成的社会与经济失衡，并且设想为改变对男女的固定看法及与这些看法有联系的特权的结构与机制。着眼于性别的做法也被看成具有深刻的改革性质，因为它具有创造和维持一个真正符合完全民主和正义的社会的一种社会秩序的潜力。

5. 《前瞻性战略》提出了一些提高女孩和妇女地位的强有力的建议，她们中许多人已由于实施其中一些建议而得到好处。虽然通过政策和态度上的变化可以实现所需的有些变化，但是由于未能把建议转化为具体行动和缺少资金，在有几个国家建议的执行却受到限制。我们把将在北京举行的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非政府组织论坛看作将为各国政府、文明社会和国际机构采取行动提出具体建议的极为重要的会议。行动纲领中的一个关键因素是为了确保执行和评价将采取的行动而要在国家、地区和国际范围内建立的监督机构。

6. 本报告提出将在这次国际会议上审议的为女孩和妇女的教育与培训采取的行动。它强调女孩和妇女享有高质量教育是一项基本人权。妇女教育会带来许多好处，包括提高经济生产率、降低出生率、减少母婴死亡率、改善家庭保健和营养以及晚婚等。教育还对其他社会部门有影响。因此对教育的投资同时也是对卫生、环境、劳动力和不断提高妇女参加政治的投资。

7. 本报告的建议要求各国政府特别和坚持不懈的干预。同时也要求国际机构、非政府组织、父母、私营部门、社区团体，工会对女孩和妇女的教育与培训作出贡献和分担责任。建议涉及四个主要领域：教育政策、受教育机会、学习环境以及处于特别困难环境中的女孩和妇女。

8. 关于教育政策的建议查明了立法的需要，行政行动，教育投入，传播媒介，参与和伙伴关系以及资源。所建议的政策为改进男女孩子和成人男女的教育所需行

动提供了框架和合法性。为提高女孩和妇女受教育机会的建议强调必须进行干预,以改善教育制度的有形设施和处理影响女孩和妇女教育的社会环境方面的问题;改善教育和培训的质量和针对性,把它们同劳动力市场联系起来并确保适当的监督和评价。

9. 改善学习环境的建议集中在物质环境、教师、课程、教材、轮流上课制度以及成人和终身教育。由于学校课程、教科书、教学和学习辅助材料以及上课制度方面存在的性别固定看法和成见,女孩和妇女接受的教育的质量引起人们的关注。

10. 在教育质量方面,建议还强调了女孩和妇女科学技术教育的重要性和这些领域中成见较轻的技术和职业教育的重要性。从事科学技术的妇女将有助于给这些领域重新下定义并把知识应用于与她们需求有关的技术的设计。她们参加技术和职业教育和培训也是提高她们接受技术知识和生产性部门不同机会的一个途径。

11. 有关对特别处于困难环境中的妇女的教育建议是以如下事实为前提的:教育受到社会阶级地位的性别差别、城市/农村住处、属于不同种族、种族区别和流离失所的影响。影响妇女的条件是不一致的,妇女可因各种任意的社会区别的结合而进一步受到排斥。因此必须承认存在着极易受伤害的妇女与儿童群体,例如,那些住在难民营中和处于受剥削的境地如陷于性买卖的陷阱中的妇女与儿童;并应提供特别的教育与培训以满足她们的需要并有助于解决她们的问题。

12. 虽然有许多提高教育与培训质量的建议并不需要大量增加资金,但必须指出,由于许多国家实行结构调整,实际用于教育和培训的资金减少了,需要新的筹资来源。现在提出的建议有赖于几方面的支助来源,已向工业化国家呼吁为后进国家的发展提供至少相当于它们国民生产总值 0.7% 的捐款。还向国际社会提出要求,要它确保把和平红利中的相当大一部分用于教育,作为人的发展的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3. 最后,必须强调各国政府有责任提供教育和培训,这是一种基本人权。应

鼓励女孩和妇女利用现有的教育设备,并使她们能够为她们的一般福利、特别是她们的教育和培训负起责任。

二、建议

A. 教育政策

14. 接受和参加教育是所有人的基本人权。人人享有教育和教育的前瞻性政策对于个人和社会的发展和国家的兴盛是必不可少的。

15. 为所有人提供高质量和公正教育的过程开始于制订和实施影响各级教育与培训的不同方面的、着眼于性别的政策。着眼于性别的教育政策必须消除妨碍男女充分实现其能力、技术和愿望和使他们在公私部门成为完全的伙伴的一切固定看法和规定。要实现这些政策,就必须在公私部门进行使教育和培训有关人员都参加的政策对话和磋商。

16. 这些政策将对教育部门的各方面,例如立法、行政、教育投入、过程、结果和资金起影响。必须认识到实施这些建议的前瞻性政策并不一定都要以承担额外基金为其前提条件。这些政策中有许多需要重新调拨资金,但只有很少一些才需要为其实施增添新的资金。

1. 立法

17. 应该通过立法以:

(a) 确保女孩和妇女在各级教育和培训中机会均等,为此需要在国家教育立法中采取积极行动的原则以便在必要时改变不平等的地位;

(b) 通过如下的尽可能多的措施来确保实施义务初级教育和普遍基础教育:

(i) 取消低收入家庭女孩基础教育的全部直接费用;

(ii) 在初中阶段为低收入家庭女孩提供助学金;

(iii) 为中学女孩提供分开的寄宿设施；

(c) 建议各国政府颁布一项语言政策，承认母语在小学低年级的价值；

(d) 取消所有可能防止女孩和妇女进入和（或）继续进入学校的歧视性立法，诸如有关怀孕和产假的惩罚性政策；制订鼓励女孩和妇女公平参加各级学校和培训的立法；

(e) 确保各级（初级、中级、职业、技术和高级）的教师职业和行政部门的性别均衡并在必要时建立配额制度；

(f) 确保私营部门提供的教育和培训符合性别平等原则，从而有助于缩小教育及就业方面的性别差距；

(g) 通过积极行动，必要时确保男女就业机会均等，以加强教育和培训部门和劳动力市场的联系；

(h) 把最低法定结婚年龄提高到 18 岁，以降低由于早婚带来的退学率；规定 16 岁为合法年龄，以防止在出现怀孕情况对学校和社会把责任全推在女生身上；

(i) 禁止童工，特别是 14 岁以下儿童，以鼓励儿童继续基础教育；在儿童从事奴役劳动情况下，制订劳工法律规定雇主为所有那些儿童，特别是女孩提供基础和成人教育与培训；

(j) 制订在教育制度中禁止暴力和性骚扰的立法；

(k) 制订立法，以加紧建立和保持支助性服务设施，如儿童保育中心，职业咨询和指导以及工作调动援助以便女孩和妇女能更容易（无论在学校或工作场所）接受教育和培训；

(l) 制订刺激措施，如为对女职工提供教育及培训方案的企业实行减税。

2. 行政

18. 必须实行行政改革，以便：

(a) 增加各级教育制度（即全国、区域、地区和地方各级）中女校长、女行政人员和女规划人员的数目；

(b) 对所有男女教育行政人员进行增强对性别问题认识的培训；

(c) 确保女规划人员充分参与教育及职业培训制度的各级规划和管理方面；

(d) 推动调查研究以分析性别差距的全部原因，并审查有助于和无助于性别平等与公平原则的价值观念、传统和社会惯例；

(e) 确保在国家、区域、地区和地方各级按性别和城/乡住处分列所有教育数据，并建立教育和职业空缺指示性数字以便用来监测性别差距缩小情况；

(f) 把残疾学生纳入教育及培训方案和给予他们以平等入学和参与的机会，以确保他们的充分结合。

3. 教育投入和过程

学校和培训中心

19. 必须：

(a) 修建更多学校以便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学习场所。职业培训应包括符合就业要求的创新方案；

(b) 必要时可修建男女分开的学校，并确保它们同正规学校一样设备齐全，特别在数学、理科和技术领域；

(c) 在边远地区修建小型学校（一到两间教室的多年级学校），让交通不便的社区也能拥有学校。

课程

20. 必须改革课程，以保证其中列入：

(a) 照顾性别的内容；

- (b) 与日常生活及现实有关；
- (c) 同其他部门，特别同劳动力市场有联系；
- (d) 生命技术：营养、保健和环境；
- (e) 改进的理科和数学；
- (f) 公民资格、民主与人权教育；
- (g) 家庭生活教育：计划生育和父母教育；
- (h) 判断性思维和解决问题；
- (i) 重视宽容和差异性的教育；
- (j) 职业指导和咨询。

教材和培训材料

21. 建议：

- (a) 以着眼于两性平等为基础的新教科书和教材；
- (b) 清除掉所有教科书和教材及教具中的性偏见和性别语言；
- (c) 教科书中有关女孩和妇女的内容应与就业状况和现实相符。

教师

22. 建议：

- (a) 增加全国和地区各级的师资培训设施；
- (b) 在各级加强教师培训服务；
- (c) 为教师提供重视性别的培训，以培养无成见的态度和改进教学法；
- (d) 确保女子学校中有足够数量的女教师。

非正规教育

23. 必须确保校外儿童、青少年和成人有可供选择的受教育机会。在建立非正

规教育系统时,应保证这些可供选择的教育制度与正规教育制度和就业机会有联系。

4. 传播媒介

24. 建议:

(a) 制订使传播媒介对性别敏感的政策以确保把性别观念考虑进去,并使塑造出的妇女和男子的形象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平等的;

(b) 建立鼓励妇女从事传播媒介职业的机构,以增加她们对规划和实施传播计划的影响,并确保公正地描绘妇女和男子;

(c) 建立传播媒介和非正规教育制度之间更强有力的联系,以便增强男女间机会和愿望的平等;

(d) 向已从事传播媒介和社会交际职业的男女提供重视性别的培训。

5. 参与和伙伴关系

25. 为了加强参与和伙伴关系,必须:

(a) 为各政府机构、雇主和社团充分参与教育和培训过程创造出有利的宽松环境;

(b) 促进教育的所有有关方面之间的伙伴关系和协调,它们是:教育、财政、计划和劳工各部,教师协会、工会、商业界、非政府组织、妇女团体、社区领导人和传播媒介。

6. 资金

26. 建议:

(a) 从其他部门,特别从军事部门,把国家资金重新调拨到教育和培训部门;

(b) 重新安排教育部门内部的资金以保证基础教育预算至少应获得全部国家教育预算的50%,并保证有足够资金用于能提高入学率和保持女孩在学校中和妇女

在教育和培训方案中的措施；

(c) 利用教育预算中的拨款,预备款额和生产项目来确保教育预算中大部分重新分配用于提高入学率和保持女孩在学校中和妇女在教育和培训方案中的具体措施；

(d) 鼓励社区参与提供和管理用于教育和培训的资金；

(e) 促进商业界参与提供资金和支助一般的教育和培训方案,特别是女孩和妇女的教育和培训。应特别重视导致职业流动的、以企业为基地的在职培训；

(f) 应支持捐助机构大大增加用于缩小教育与培训中性别差距的拨款；

(g) 鼓励使用债务交换和债务转换计划来开发人力资源,特别是用于女孩和妇女的教育。

B. 受教育机会

27. 接受高质量教育是一种人权。要确保这种权利就需要女孩和妇女在数量和质量上都有参加教育和培训制度的同等机会。同等受教育不仅意味着在入学比率方面达到平等,而且在在校率和完成学业期方面也要达到平等。保证受教育机会就需要教育费用不致对女孩和妇女受教育造成障碍,而且教育的好处能得到充分认识。这意味着不仅要有适当的学校设施、而且课程及其内容要注意到性别区别并且是着眼于未来的。

28. 受教育机会受到学习环境的影响,而学习环境则是由教育与培训制度(学校、教师和课程)及作出教育决定的社会环境(家庭和社会)创造出来的。可以通过开展动员社会 and 家长的宣传运动来促进参加教育制度。

1. 教育制度

29. 教育制度应通过如下措施来促进女孩和妇女获得教育与培训：

(a) 提供普遍、义务和免费的基础教育；应取消或尽量减少直接费用（学费、

考试费、教科书、教材、制服、文具)；应向城乡处境困难的女孩提供助学金；

(b) 提供足够数量的设施完备的学校，最好每个社区都有；如有必要应提供小规模设施；如果经济上不合算，则应提供交通工具。在培训中心设立寄宿学校或宿舍可能是个行得通的可供选择办法；

(c) 确保学校校舍有为女孩子的专用设施，如单独洗手间；

(d) 如有必要，应为男孩和女孩分别设立课堂；

(e) 提供有利于健康的环境，如为男女孩子提供充足的照明和饮用水；

(f) 特别重视处境危险的妇女和儿童，例如那些出身于社会-经济情况差的阶级、少数民族、贱民的孩子和第一代的学生，以保证他们能从教育设施中受益；

(g) 促进身心不健全的女孩和妇女参加教育制度的所有方面。在修建教育设施时，应适当注意残疾学生的需要；

(h) 鉴于对女孩和妇女的时间要求很高，应提供灵活的课程表，但不应影响教育质量；

(i) 采用补课而不是留级的办法以鼓励女孩子完成学业；

(j) 拥有足够数量的有干劲、对性别敏感和训练有素的教师；在某些文化环境中可能需要男女分开的学校和女教师；

(k) 通过财政刺激，例如住房和职业支助，鼓励把女教师适当分配到农村和偏僻地区。

30. 除了这些影响女孩和妇女参加各级教育的因素外，还有某些与各级教育有关的问题。

31. 中等教育应包括足够多的学校类型和课程，好让女孩子自由选择学习科目，而不必限于挑选为男孩子设计的课程。中学应让男女孩子随便选择各种课程。对女孩子的指导和咨询应是“增进其能力”，而不是“加以限制”。应对城乡处境困难的女孩提供助学金和奖学金。应提供适当的交通工具。

32. 女孩和妇女应能同等参加各种课程，包括职业和技术培训的非传统领域。为了促进女孩和妇女的参加，培训活动应考虑到她们所承担的责任。

33. 人人都有权享受高等教育。如有可能，应避免“人员录取最高限额”的原则。应避免一成不变的做法。应建立劳动力市场信息系统以便发展同劳动力市场的联系。

34. 应给予成人教育以应有的重视。除了促进普及初级教育外，还需成人教育来提高学习者，特别是妇女的能力。这应该以需求评估为基础，以确定优先顺序和目标。应采用适宜的方法和培训成人教育师资的办法。成人扫盲应该是实用性的，其中还应包括扫除男女的法盲。用搞运动的方法减少成人文盲是有效的。还应制订再训练方案。应为成人设计专门课程。应做出努力以便使她们能重新参加正规教育系统。

35. 应为不能进正规学校的女孩和妇女提供远距离学习，以便她们有机会参加教育制度。

36. 应把非正规教育看作教育学校外女孩和妇女的一种手段，但应努力使她们在可能情况下重新进入正规学校教育系统。非正规教育还应包括各种类型的学习中心，其中包括科学教育中心、科学集市和科学俱乐部，并应传播技术信息。

2. 社会环境

37. 即使学校和培训系统提供女孩和妇女的平等的参加机会，她们也可能因为经济、社会和文化方面的限制而不能参加。可以通过减少间接教育费用，从而减轻家庭负担，来增加她们参加的机会。在承认女孩教育的价值的同时，所有能因，包括女孩和妇女、家庭和社会，应该：

(a) 开展一场运动使女孩入学和留在学校里。可通过与国家、非政府组织和拥护者建立伙伴关系来做到这点；应采取各种战略，例如多种媒体宣传运动，把宗教和传统的领导人和社团作为目标；

(b) 消除妨碍女儿对其父母和娘家福利作出贡献的社会障碍，以增加女儿教育对其父母家庭具有的价值；

(c) 着手劳动力市场的改革以保障妇女得到与教育或培训有联系的经济好处；

(d) 开展成人扫盲运动、使父母及家庭成员能够读写并帮助提高女孩子的教育；

(e) 提供儿童保育设施；

(f) 提高水、燃料和食品的供应能力。

3. 质量和重要性

38. 教育制度应改进课程、内容、教材、技术和教学法以增加女孩和妇女接受对性别敏感的、重要的并促使女孩完成其学业的教育与培训。应特别考虑：

(a) 课程：指导与咨询；理科，技术和数学教育；使用母语；对性别敏感的教学和培训方法以及课程和劳动力市场的需求及发展之间的密切联系；

(b) 教师地位：薪资、服务条件、培训及在决策中的责任；

(c) 社区：以学校为基础的决策，私营部门的介入，政府、非政府组织和工会组织的合作及协调。

4. 监督和评价

39. 政府应负责监督这些建议的实行情况。此外，还必须：

(a) 建立自治的监督单位，其经费来自三个来源：政府出三分之一资金，联合国出三分之一，其他来源出三分之一；

(b) 收集（按性别、级别、教育类型、城/乡住处及其他方面来）分类的数据，它们可用于进行数量和质量分析，以估价取得的进展。

C. 学习环境

40. 学习环境为教与学过程的相互作用提供了背景。为了给女孩和妇女的教育和培训提供有利的学习环境，应重视物质环境、教师、课程、学习材料，可供选择的供应系统，成人和终身教育及高等教育等方面。

1. 物质环境

41. 学校或培训中心和教室的物质条件会影响到接受教育和教育的质量，特别能决定女孩和妇女的参加。因此，必须提供合适的学校设施以满足所有学生和受训人员，包括残疾学生和受训人员的需求。

2. 教师

42. 家庭和社区通常是孩子的第一学习环境。在这个环境里，当男女孩子们上小学时，他们已经通过交往进入性别角色，而且可能已获得不同的大量知识。正规和非正规的学校设施的任务应该是创造出使男女的生活机遇平等的环境。教师应该是学习环境中一个变动的行为者。学校中有女教师对女孩的教育会起积极影响。女教师对于女孩是行为榜样，而且更重要的是，在许多社会里，她们为女孩子身体和情感上的幸福作了准备。

43. 因此必须：

(a) 视需要促成聘用女教师。政府应修改教师录用条件以便促进雇用女教师，只要这些妇女在学术上和专业上有得到提升的机会就行；女教师个人的发展本身对于她们在同女学生相处时取得成功是至关重要的；

(b) 促成女教师从事传统上由男性主宰的学科，特别在自然科学、数学、技术与职业教育中；

(c) 特别重要的是师资培训方案应重视性别并使男女教师都能参加这些方案，包括在内容和方法上都使用无性别歧视的语言，作为促进平等的一种方法；

(d) 在教师教育方案中包括指导和咨询内容，它涉及人权教育、培养自我认同、人际交流技术和妇女的问题；

(e) 培训教师从事课堂管理，这种管理强调在物质安排、人际关系和互教互学方法方面的平等；

(f) 培训教师从事理科、技术和数学教育，要考虑到妨碍女孩和妇女充分参与这些领域的障碍。

3. 课程

44. 应特别重视课程以保证它能平等地照顾到全体学生的兴趣和需要。课程应不带有产生或加剧成见的性别偏见。课程还应给男女孩子都提供获得知识技能和态度的机会以便他们更好地了解和接受对方作为平等伙伴。因此必须：

(a) 了解课程产生的背景或环境；

(b) 特别重视早期阶段的课程以激发学习积极性、促进获得好成绩和留在学校；

(c) 按照平等原则制订注重男女孩子的愿望与需要的有关课程；

(d) 改革课程以使男女孩子获得读写、识数、解决问题、作出决定、判断性思考和信息处理等一般性技能；

(e) 制订能使男女生了解并改变目前由以性别为基础的信仰和实践所形成的社会和文化条件；

(f) 包括诸如家庭生活教育和具体处理与性别有关问题的指导和咨询等内容；

(g) 建立特别是对男女孩子的成绩水平的连续监测、评价和审查的机制，包括制订指示性数字；

(h) 创造机会使男女孩子获得能使他们了解他们的环境并使他们更有意义地参加生产性部门的知识、技能和态度；

(i) 开展宣传活动，教育男女孩子认识到科学技术在他们生活中的作用并提高对科技在一个不断变化的环境中重要性的认识；

(j) 向男女孩子提供技术和职业教育和培训，鼓励他们进行自由选择；

(k) 制订技术和职业教育与培训的课程时把不断变化的劳动力市场的要求考虑进去；

(l) 向全体学生提供获得学会学习技术的机会以便他们能迅速适应变化中的环境；

(m) 鼓励女孩子参加体育课程和运动，以增进健康和自尊自重；

(n) 提供考虑到男女孩子需要的体育课程。

4. 学习材料

45. 学习材料，特别是教科书，应该是鼓励人向上、没有性别成见、互相起作用 and 易于得到的。因此需要：

(a) 确保预算中拨出足够资金用作教学材料的经常性开支；

(b) 编写用于男女孩子的学习材料应采用来自社会和公共和私营部门的知识；材料应该成本低廉，语言简明易懂；利用环境作为教学的资源；利用各种学习材料以便使所有学生，包括残疾学生能充分参与，并通过巡回图书馆提供阅读材料；

(c) 编写能向女孩和妇女提供行为楷模，消除性别成见和培养男女的自由选择概念的材料；

(d) 制订使男女孩子获得科学技术基本知识的方案。

5. 可供选择的供应系统

46. 为使女孩和妇女更多地参加教育和培训，应重视可供选择的供应系统——

例如，非正规和远距离教育方法。因此需要：

- (a) 了解某个社会中女孩和妇女受教育的障碍，以便发展有关的教育供应系统；
- (b) 建立政府、非政府组织和社区团体之间的伙伴关系，以便使学校外的妇女能接受教育和培训；
- (c) 确保学习者通过导师/促进者的培训和通过充分供应学习材料接受高质量的教育；
- (d) 通过明确阐述非正规教育和主流教育来促进成人教育的机动性；
- (e) 提供提高协商、谈判、解决冲突和提高政治与性别觉悟的技能方案；
- (f) 建立机构和使用现有通信技术来通过使用远距离教育方法提供教育与培训；
- (g) 培训师资以准备和使用远距离教材来提供远距离教育；
- (h) 利用远距离教育来培训那些无法离开家和社区进培训班的女教师；
- (i) 提供刺激和适宜的证明并采取其他一切必要措施来保证和维持可供选择的提供教育计划的高水平；
- (j) 建立使社区参与规划、管理、实施和监测非正规教育方案的系统；
- (k) 在社区团体的协助下招聘从事非正规教育的女教师。

6. 成人和终身教育

47. 识字和受过教育的妇女更容易认识到教育对她们女儿的价值。教育和培训使妇女能在家庭和社会中，特别是在决策方面，成为男子的平等伙伴。她们更容易利用终身教育的机会。因此，必须：

- (a) 通过支持和宣传运动，把实用性扫盲同创收及其他生产性活动联系起来，利用或引发出对妇女成人扫盲方案的要求；

(b) 制订和实施各种创新的方案以满足各种社会-文化情况中的妇女的教育和培训需要；

(c) 提供扫除男女法盲方案；

(d) 提供科学技术方案使妇女能使用有助于她们日常生活的战略；

(e) 提供可持续使用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相应教育和培训；

(f) 提供有助于妇女提高农业生产率的教育；

(g) 提供机会和支助机构帮助妇女获得谋生技能；

(h) 为辍学的女孩和妇女提供继续受教育的机会；

(i) 提供技术培训班以便她们能进入劳动力市场或自谋职业；

(j) 为男女提供承包技能培训；

(k) 在作出有关技术和职业教育与培训方案的决定时，利用劳动力市场的信息；

(l) 提供支助性政策和信贷便利以帮助有技术妇女进入生产部门；

(m) 提供重新培训妇女的方案——例如，在裁员、移民、流离失所和由于离婚、分居、丈夫死亡或离去的情况下；

(n) 向对妇女进行就业培训的公司提供奖励。

7. 高等教育

48. 为了培训一支能担任政治、政策和管理层的领导并成为女孩和妇女的行为楷模的职业妇女队伍，应重视妇女的高等教育。因此必须：

(a) 制订增加妇女进入和参加高等教育机会的计划；

(b) 审查入学条件，使之更为现实，并提供预备性方案以增加妇女接受高等教育，特别是非传统的学习领域的机会；

(c) 在参加和举办使妇女能轻松自如地完成高等教育的方案方面实行灵活性；

(d) 支助教学和调研有关妇女的研究,以丰富为改善妇女地位而制订战略所需的知识;

(e) 建立支助性机构以便使妇女在政治上更积极和发挥领导作用。

D. 处境特别困难的女孩和妇女

1. 难民及其他受战乱影响人口中的女孩和妇女

49. 《儿童权利公约》指出所有儿童都有权受教育,即使他们在本国内或在国际规定的边界外流离失所。如果有关国家无法为流离失所人口提供教育费用,国际社会应本着公约精神,迅速、不断和以解决问题为目的的方式提供教育方面的解决办法。由于流离失所对妇女入学会产生不利影响,提供紧急教育方案的机构应设法使这些方案鼓励妇女参加。为此必须:

(a) 同难民妇女委员会、教师和家长就以下事项进行磋商:物质设施,学校时间安排,列入当地有关的就业前或其他专题,对进入青春期少女的安排,利用开放式学习和远距离教育以及鼓励女孩子入学;

(b) 尽可能任命女难民担任教师,用在职培训来提供必要支助;

(c) 为十几岁的难民女孩和妇女提供扫盲和计算学习班和脱盲后教材,联系到实际的谋生技能,扫除法盲和进行治安与解决冲突的教育;如果有必要,还要进行第二次机会的初等教育;

(d) 促进妇女职业培训方案,要与工作经验和创收机会联系起来,利用非正规学徒制度和以社区为基地的流动班,以由妇女为户主的贫困家庭为主;

(e) 筹集专门用于促进对难民女孩和妇女的教育和培训的财政资金。

2. 由于经济压力或属于少数民族和(或)处于社会底层的团体而处境危险的女孩和妇女

50. 由于是移民或落入商业中间人的陷阱,大量的女孩和妇女被贫穷所迫从事着性交易。街头的流浪女童也有沦于卖淫的危险。教育和培训对于减轻这些后果能起重要作用。应采取步骤:

(a) 通过例如延长受基础教育时期,在女孩住处附近的农村学校中提供这种延长的基础教育,向处境危险的女孩提供助学金等方式,促进和延长处境危险女孩的在校期;

(b) 提供与支持个体经营、参加带薪职业或组织合作社的项目有联系的非正规教育和技术培训;

(c) 对在易受伤害的农村居民或街头流浪女童中工作的社区服务工作人员和非政府组织工作人员进行同社会及处境危险的女孩一起努力的培训,以唤起对性行业危险性,特别是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认识;

(d) 着手对脱离了性行业的女孩和妇女提供社会支助、心理-社会咨询、培训和安排工作的项目;

(e) 提供知识和服务以便使女孩和妇女能知道并预防艾滋病/艾滋病毒及其他危害健康的事情;

(f) 确保服刑妇女及儿童接受旨在促进他们获释后经济上能自立和有自信心的基础教育、职业培训和咨询。

3. 劳动情况不平等的女孩和妇女

51. 陷入奴役劳动和其他不平等雇用情况的女孩和妇女,包括女童工,容易受到性骚扰,过着穷苦的生活。作为一种临时措施,并为了制止这类行为,应采取措施

以便：

- (a) 要求雇主保证让所有童工接受基础教育；
 - (b) 支持、鼓励和保障对从事奴役劳动和处于类似状况的少女和妇女进行非正规教育和培训的方案。
-